

债券简称：19金凤凰

债券代码：152251.SH

19金凤凰债

1980245.IB

2019年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年度第二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经营范围
发生变更)

债权代理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2022年8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2019年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7年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贵州金凤凰”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代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代理人”或“安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安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安信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本期债券的核准情况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8年4月24日签发的“发改企业债券[2018]65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期限不超过7年（含7年）的公司债券。

2019年8月19日，贵州金凤凰成功发行10亿元人民币的2019年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条款

1、发行人：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2019年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发行总额：人民币10亿元。

4、债券期限：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5、债券利率：7.60%。

6、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即自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逐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

7、付息日：2020年至2026年每年的8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8、兑付日：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8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9、信用安排：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监管银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仁支行。

11、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A。

三、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存续期内，安信证券持续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就发行人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经营范围发生变更的重大事项披露如下：

（一）变更背景

根据《兴仁市人民政府关于兴仁市金融服务中心工作相关事宜的专题会议纪要》（仁府专议[2022]4号）及《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兴仁市财政局变更为兴仁市金融服务中心，其中兴仁市金融服务中心占股95.25%，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占股4.75%；同时发行人经营范围进行调整。

截至发行人公告披露日，发行人已完成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新的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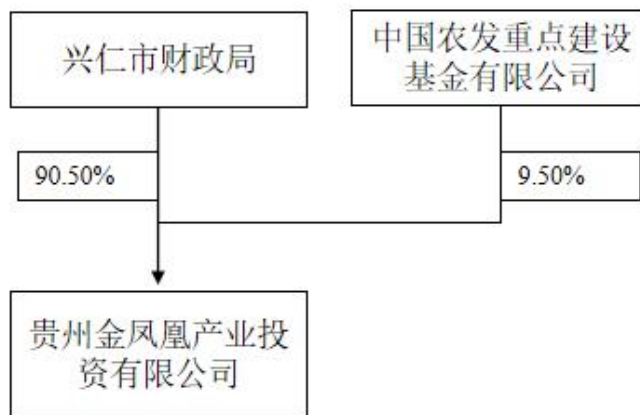
（二）变更具体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1）变更前发行人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是否控股股东	是否实际控制人
1	兴仁市财政局	事业单位	90.50%	是	是
2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9.50%	否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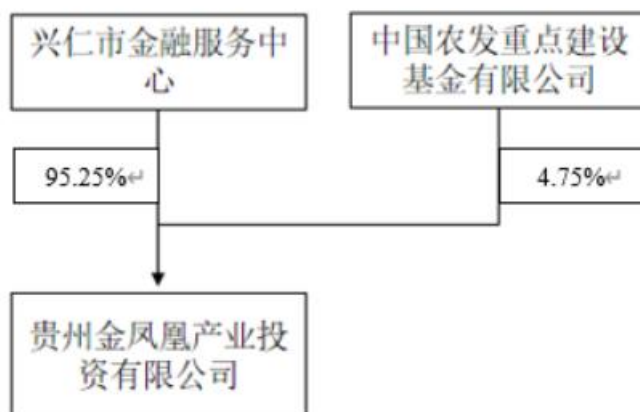
股权结构图（变更前）：



（2）变更后发行人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是否控股股东	是否实际控制人
1	兴仁市金融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	95.25%	是	是
2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4.75%	否	否

股权结构图（变更后）：



3、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本次公司股权结构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兴仁市金融服务中心，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兴仁市金融服务中心

类型：事业单位

地址：兴仁市城北街道民主路市政府办公区后楼第四层

宗旨及业务范围：为全市金融工作提供服务保障。研究分析宏观金融形势、国家金融政策和本市金融运行情况及行业发展动态负责联系、协调和配合中央、省、州驻市金融监管机构对全市各类金融机构的监管工作；负责全市经济、金融服务和协调工作；负责全市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公司等地方金融组织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国有企业的协调服务工作。

截至发行人公告披露日，发行人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份未被质押。

（二）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1、发行人原经营范围

发行人原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产权投资与实业投资，投资项目管理，基础设施代建，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仓库物流，有偿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设备供应与安装，建筑

材料经营，预拌商品混凝土，加气混凝土砌块，砂石生产与经营，水泥制品项目，土地收储和土地整治。

2、发行人变更后的经营范围

发行人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产权投资与实业投资；投资项目管理；基础设施代建；资产管理活动；物业管理、项目管理、仓库物流、有偿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设备供应与安装；建筑材料经营；土地收储及土地整治；预拌商品混凝土、加气混凝土砌块；砂石生产与经营；水泥制品项目；融资，担保业务；文化产业投资；保安业务投资；其他经批准的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发行人公告披露日，发行人已完成上述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取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不构成公司经营方针、经营范围发生的重大变化。

（三）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根据发行人公告，发行人与变更前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四、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公告，本次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经营范围变更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目前各项业务运行正常，此次变更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实质影响。

五、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五项规定之重大事项，安信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安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及《债权代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安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本次发行人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经营范围发生变更事项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的影响，并将严

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度第二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4日